



## 交通銀行信用卡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計劃條款及細則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持卡人欲參加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銀行」)提供之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計劃(「本計劃」)必須填寫本申請表格及本計劃只適用於自在通於香港、澳門及國內提供的機場貴賓服務，不適用於外地。
2. 本計劃適用於銀行於香港發行之銀聯雙幣鑽石卡「鑽石卡」主卡持卡人(「持卡人」)及銀行不時指定的其他持卡人或客戶。
3. 持卡人於本申請表格填寫之資料將給予提供自在通，以提供本計劃服務之用。
4. 本計劃適用於持卡人及其同行親友。持卡人及每位同行親友每程(按人數統計)使用本計劃之服務費用為**港幣750元**，**持卡人必須為其本人及其每位同行親友預訂服務及繳付有關費用**，有關服務預訂須於登機前最少四個工作天前以傳真方式至銀行預訂，未有預訂服務之客戶均不可享受有關服務。有關服務費用將於申請表格內填寫之持卡人銀聯雙幣鑽石卡主卡之港幣賬戶內扣除。所有更改或取消服務需於出發前最少一個工作天直接以電郵或傳真通知自在通。所有未能如時更改或享用之服務，將被視為已完成之收費服務，已付之服務費用包括逾期更改或缺席已預訂服務之情況將不獲退款。
5. 銀行有權隨時修改本計劃服務費、條款及細則、更改或終止優惠而毋須作出任何事先通知。銀行對於任何有關優惠的更改或終止恕不承擔任何責任，亦恕不就有關更改或終止另行通知持卡人。
6. **本計劃之服務須受自在通條款及細則約束及持卡人於本計劃提供予自在通之個人資料將不會用作其他用途**，包括但不限於銷售及推廣用途。請瀏覽自在通網址 [www.point-links.com](http://www.point-links.com) 查詢詳細的條款及細則。本計劃的機場貴賓服務由第三者機構擁有及經營，銀行及自在通對持卡人因享用此服務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
7. 服務流程會因不同機場的設施而有區別，及以機場當局的最終決定為準。
8. 基於機場、邊防及海關條例，銀行及自在通不保證可以提供臨時服務之安排。
9. 如有任何爭議，銀行及自在通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如有任何差別，概以中文為準。

### 免費享用機場貴賓服務及計劃之條款及細則

1. 銀聯雙幣鑽石卡卡戶(包括主卡及其附屬卡)於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之累積合資格簽賬**每滿港幣/人民幣150,000元**，參加本計劃之**主卡(不適用於附屬卡)可於下一年度免費享用本計劃之服務1次**，**滿港幣/人民幣300,000元可於下一年度免費享用本計劃之服務2次**，**如此類推，全年最高可免費享用本計劃之服務4次(每次免費服務按每位客戶使用1程服務計)**。有關免費享用服務通知函將於下一年度2月或以前寄予持卡人，供持卡人免費申請有關服務。
2. 如主卡持卡人年度合計使用本計劃之服務次數少於該年其可享之免費服務次數，未使用之免費服務優惠將於下年度(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消及不可累計於再下一年度及不可兌換現金。於任何情況下，未使用之免費服務優惠均不可兌換現金。
3. 「合資格簽賬」包括於推廣期內以鑽石卡(包括主卡及其附屬卡)所作之本地/海外零售簽賬及現金透支，但不包括八達通自動增值交易、信用卡套現/簽賬分期付款、結餘轉戶金額、部分網上繳費(「銀行或信用卡服務」、「信貸財務」、「證券公司」、「稅務局」)商戶類別及商戶名稱為「香港賽馬會」的賬單、購買賭場籌碼、購買旅行支票、所有信用卡收費繳款(例如：年費、財務收費等)及銀行不時指定之信用卡交易。
4. 若卡戶於國內簽賬，則以每簽賬人民幣1元相等於港幣1元計算本推廣計劃之合資格簽賬。
5. 任何虛假交易及其他未經許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被視為不合資格交易及不適用於此推廣計劃。
6. 所有零售簽賬交易日期均以銀行紀錄之交易日期計算。
7. 免費享用本計劃之服務優惠只適用於信用狀況良好及於使用本計劃之服務時主卡信用卡賬戶仍然有效之持卡人。銀行有絕對酌情權評定有關持卡人的信用狀況及批核持卡人使用本計劃之資格而無須提供理由。

### 自在通

服務時間：星期一至六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正

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休息

傳真號碼：(852) 2545 2823 電郵：cs@point-links.com

有關此宣傳單張的內容可瀏覽本行網頁[www.bankcomm.com.hk](http://www.bankcomm.com.hk)。若台端日後不欲收到本行之宣傳資料及直銷推廣，請於下列表格內加上「」號及提供其中任何一個賬戶號碼，並交回本行各分行/支行或傳真：2833 6561或郵寄致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資料保護主任。地址：香港中環畢打街道號。本行免費提供此項安排。

本人 \_\_\_\_\_ (賬戶號碼：\_\_\_\_\_ ) 不欲收到任何宣傳資料及直銷推廣。

For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 [www.bankcomm.com.hk](http://www.bankcomm.com.hk)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

CFTAF-1114

## 率先體驗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

貴為交通銀行銀聯雙幣鑽石卡卡戶，現在您可以率先體驗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尊享國內及港澳機場服務的最高禮遇。

### 免費尊享^

現在，您只需每年(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憑交通銀行銀聯雙幣信用卡簽賬達以下指定金額，可於下一年度尊享免費體驗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詳情如下：

全年累積簽賬金額 (港元/人民幣)	下一年度免費享用服務次數
150,000元 - 299,999元	1次 (價值高達 \$2,800)
300,000元 - 449,999元	2次 (價值高達 \$5,600)
450,000元 - 599,999元	3次 (價值高達 \$8,400)
600,000元或以上	4次 (價值高達 \$11,200)

^詳情請參閱背頁條款及細則

### 服務範圍

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遍佈國內及港澳機場，詳細服務範圍如下\*：

- 專人陪同並安排以特快專用通道辦理出入境及過關手續
- 協助妥善寄存及認領行李
- 免費享用國賓級休息室
- 國內航線，如停泊遠機位可使用專車由停機坪接送至貴賓休息室
- 專用停車場服務等

^以上服務範圍以機場當局最終決定為準

### 預訂服務方法

主卡可自費率先體驗服務。您只需填妥背頁申請表，並於登機前最少四個工作天傳真至本行即可預訂有關服務。

### 更多資料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請瀏覽 [www.point-links.com](http://www.point-links.com) 或本行網址 [www.bankcomm.com.hk](http://www.bankcomm.com.hk)。

交通銀行鑽石卡服務專線：(852) 22 699 888

自在通查詢熱線：(852) 2544 5550

# 交通銀行信用卡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計劃申請表

(只適用於銀聯雙幣鑽石卡主卡持卡人)

此表格必須由交通銀行銀聯雙幣鑽石卡主卡持卡人填寫及遞交。填妥此申請表後，請於登機前最少四個工作天傳真至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傳真號碼(852)2591 9968】預訂有關服務。所有更改或取消服務，持卡人需於登機前一個工作天直接以電郵或傳真通知自在通有關安排。

## 主卡持卡人資料 (此部份必須填寫)

英文姓名  銀聯雙幣鑽石卡號碼   
(姓名必須與閣下信用卡之英文姓名相同)

聯絡電話號碼  電郵地址

有關服務將以電郵確認，請選擇服務確認電郵語言：中文 英文

## 第一部份 客戶及同行人員資料 (所有客人的行程必須一致)

	稱謂 先生/女士	旅客英文姓名 (必須與旅遊證件相同)	旅客中文姓名 (必須與旅遊證件相同)	旅遊證件類別	旅遊證件編號	國籍
持卡人						
同行人員						

## 第二部份 聯絡電話 (最少提供1個當地的聯絡電話)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號碼   
(手機號為首選)

## 第三部份 服務詳情

	服務日期	接機/送機*	服務機場	航班號	艙位	航線		航班時間	
						出發點	目的地	預計起飛時間	預計到達時間
①		接機/送機							
②		接機/送機							

\*請刪除不適用者。接機、送機分別為1程服務收費；轉機服務分別按1程接機及1程送機收費

## 第四部份 服務收費

本人確認是次申請預定服務需繳付服務費為港幣750元 x \_\_\_\_\_位客戶 x \_\_\_\_\_程服務 (按人數及每程統計)，即共港幣\_\_\_\_\_元。

## 第五部份 客戶自行安排交通的轎車接送資料

私人轎車——車輛編號  司機姓名及手機號碼

酒店轎車——酒店名稱  酒店參考編號

計程車   其他

### 簽署及聲明

本人授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銀行」)將本人之個人資料及任何其他有關資料包括本表格之資料提供予自在通以提供本人使用本計劃。本人授權銀行直接從本人上述信用卡賬戶內扣除所需有關服務費費用及行政手續費。本人已詳閱並同意接受「交通銀行信用卡自在通機場貴賓服務條款及細則」所約束及同意遵守由自在通提供有關本計劃次所有適用條款及細則，本人亦同意自在通及銀行有權隨時修改計劃之條款及細則，更改或終止優惠而毋須作出任何事先通知。銀行亦毋須就任何有關計劃之更改或終止承擔任何責任及另行通知本人。

持卡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此申請表上之簽署應與交通銀行銀聯雙幣鑽石卡上的簽署相符。